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邱洪生)

本人邱洪生，自2021年4月起担任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润股份”）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发挥了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的作用。现将2025年度履职情况进行报告如下：

一、本人基本情况

邱洪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注册高级企业风险管理师、高级经济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并购交易师。1989年2月至1994年12月历任航空航天部第710所助理工程师、工程师；1995年1月至今历任中华财务咨询有限公司部门经理、业务总监、董事兼副总经理、董事兼总经理；现担任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经自查，本人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2025年度履职概况

1、出席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会议的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7次和股东大会4次，本人全部参会。对历次董事会会议的相关议案认真审议，积极参与讨论，以审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各项议案均投了同意票。

报告期内，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投票情况
7	3	4	0	0	均为同意票

报告期内，出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如下：

应出席次数	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	------	------

4	4	0
---	---	---

2、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履职情况

本人担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计召开5次会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计召开3次会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计召开1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共计召开3次会议，本人全部出席，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5	5	0	0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3	3	0	0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1	0	0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3	3	0	0

本人认真审阅会议文件和议案内容，听取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及重大决策事项的汇报，关注关联交易对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影响，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3、与公司审计部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5年度，本人通过现场、邮件等方式，就公司关联交易、存货、商誉等事项与公司审计部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相关问题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4、与投资者沟通情况

2025年度，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对规定信息的及时、准确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核查，督促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重视与资本市场和投资者沟通，积极出席股东大会，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认真听取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和建议，传递企业价值。

5、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5年度，本人通过现场与视频的方式参加会议、视频或电话听取汇报，并于2025年4月、8月和10月到公司本部现场参会及调研，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市场推广、资本运作、财务状况、安全环保、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及信息披露情况等。关注公司市值管理和投关管理；关注定期报告和ESG报告编制质量；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的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经营情况，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2025年本人现场履职时间累计达到19天。

经检查，公司已经建立了规范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从信披范围、标准、内部控制及责任追究等多方面对信息披露管理做出了明确的规定。2025年度公司信息披露均依据《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内部控制程序，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已经建立了规范的《内部控制制度》，2025年度公司的法人治理、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重大事项能够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内外部风险得到了有效控制。

本人认为，公司2025年度严格按照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要求有序开展生产经营各项工作，对于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形成的各项决议，公司管理层能够认真落实。

6、学习和培训的情况

2025年度，本人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各项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社会公众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通过积极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专题培训，系统学习资本市场相关公开课程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专项培训，持续提升合规履职能力与专业判断水平，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2025年度，本人参加了山东上市公司协会于2025年7月举办的山东辖区上市公司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工作座谈会。

三、2025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5年度，本人对重点关注事项的合规性均做出独立明确的判断，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是否潜在重大利益冲突情况进行监督，未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025年度，本人对重点关注事项履职的情况：

日期	会议届次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的决议
2025年4月15日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	1、万润股份：关于公司与烟台万海舟化工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4年度计划执行情况和2025年度计划的议案； 2、万润股份：关于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金融业务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3、万润股份：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4年度计划执行情况和2025年度计划的议案； 4、万润股份：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调整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5年8月12日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年第二次专门会议	1、万润股份：关于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金融业务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2025年10月13日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年第三次专门会议	1、万润股份：关于与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万润股份：关于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金融业务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四、其他事项

- 1、2025年度本人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2025年度本人不存在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2025年度本人不存在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五、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年度，本人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

责,相关工作得到了公司的充分支持和配合。本人利用自己专业特长和工作经验,在董事会中发挥了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法定职责。2026年度,本人将持续恪守勤勉尽责义务,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董事会科学决策,持续推进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以下无正文，为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之签署页）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_____

邱洪生

2026年4月23日